

定西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文件

定语发〔2022〕3号

定西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定西市教育局 关于6月份组织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的通知

各县区语委、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市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中央和省属在定各单位，各县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

为满足人民群众对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的需要，经市语委办研究，决定于6月份在陇西县测试点组织开展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测试对象

全市的公职人员、政府服务大厅工作人员、未取得二级甲等及以上等级证书的语文教师、幼儿教师及其他口语教师；未取得相应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的学校工作人员；申请办理教师资格证的高校毕业生；自愿参加测试的中等职业学校的在校学生；其他自愿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的社会人员。

二、时间及地点

（一）报名时间和地点

1. 报名时间：5月27日至5月28日

2. 陇西县报名地点：定西中医药科技中专（原陇西师范）综合楼一楼大厅教务处。

（二）培训时间和地点

1. 培训时间：报名后由测试点安排

2. 陇西县培训地点：定西中医药科技中专（原陇西师范）综合楼五楼报告厅。

（三）测试时间和地点

1. 测试时间：6月3日到4日开始

2. 陇西县测试地点：定西中医药科技中专（原陇西师范）综合楼四楼测试室。

三、报名方式

（一）请本人持身份证及复印件2份和甘肃健康出行绿码入场到指定地点报名。

（二）收费标准按照甘肃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普通话水平测试费收费标准的通知》（甘价费〔2009〕93号）规定，社会人员报名测试费每人次60元。培训费20元/天（培训采取自愿）。

四、成绩查询及证书领取

考生自测试25个工作日后，登录“全国普通话测试信息资源网”（<http://www.cltt.org/studentscore>）查询成绩，45个工作日后凭准考证和身份证到测试点领取普通话水平测

试等级证书。

五、有关要求

1. 测试点要在报名、培训、测试期间制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预案，科学有序地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提高防控应急处置水平和应对能力。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及脱贫攻坚培训活动秩序，确保测试工作安全平稳有序开展。培训测试期间，若受疫情突发等情况影响，将调整测试时间，具体事宜以定西教育信息网及定西微教育微信公众号通知为准。

2. 所有参加测试人员需现场查验“健康码”和“行程卡”及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进行测温。参加测试前14日有出入中高风险区或有省外旅居史及有发热、干咳、乏力、嗅(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腹泻等不适症状者一律不得参加测试。

3. 根据2021年11月新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51号《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规定》，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分为纸质证书和电子证书，两者具有同等效力。纸质书由国务院语言文字工作部门统一印制，电子证书执行《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标准》中关于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电子证照的行业标准。

4. 考生可在考试之日起半年内凭准考证或身份证领取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逾期按作废证书处理。

5. 测试人员再次申请测试同前次测试的间隔应不少于三个月。

6 本测试站未与任何培训或中介机构有合作关系，请广大考生提高警惕，在报名和缴费等各个环节增强防范意识，防止发生网络诈骗事件。

7. 普通话培训教材请到定西中医药科技中专自行自愿购买。

8. 对于考试过程中的违规行为，依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33 号）处理。

9. 市语委成员单位、各县区语委办、教育局要加大本次测试工作的宣传力度，满足人民群众测试的需求。

六、联系人及电话

（一）市语委办

董亚丽 0932--8221674

（二）陇西县测试点

座机号 0932--6622207 徐老师 18993216440

何老师 18993216349 赵老师 19993259606

监督投诉电话：0932--8212536 0932--8221674

定西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定西市教育局

2022年5月16日